

## 臺南市 112 學年度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議題成果觀摩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南市 112 學年度辦理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

二、目標：

- (一) 透過全民健保正確用藥教育理念和方向交流，提供協力學校推動全民健保正確用藥教育專業分享之機會，以精進各校推動校園正確用藥之優質成果，讓全民健保正確用藥議題在各校萌芽與發展。
- (二) 協助協力學校推動全民健保正確用藥活動，培養師生帶得走的健康理念，讓珍惜全民健保正確用藥的理念能落實於生活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白河區大竹國民小學

六、辦理時間：113 年 5 月 31 日(星期五)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

七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市白河區大竹國民小學視聽教室(白河區大竹里 3 號)

八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臺南市 112 學年度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議題中心學校(大竹國小)和種子學校(白河國小、歡雅國小、柳營國小、文正國小、大內國小)學務(教導)主任及業務承辦人員出席(每校 1~2 名)，校長敬邀參加。
- (二) 本市 112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主推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議題學校。
- (三) 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業務相關人員或對全民健保(含正確用藥)議題有興趣人員鼓勵踴躍參加。

九、活動流程表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(講)人
9:00-9:20	報到	大竹國小團隊
9:20-9:30	開幕式	教育局 大竹國小吳錦梅校長 高雄師範大學 魏慧美教授

9:30-9:50	中心學校推動成果報告	中心學校代表 大竹國小
9:50-11:20	種子學校執行成果報告	各種子學校代表(每校 10-20 分鐘)
11:20-12:15	意見回饋與輔導	高雄師範大學 魏慧美教授
12:15-12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學輔校安科 大竹國小吳錦梅校長 高雄師範大學 魏慧美教授

十、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自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0 日(星期四)下午 4 時前，請至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系統登錄報名(請選取大竹國小)，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十一、經費來源：由 112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經費支應。

十二、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各校參加人員請核予公(差)假與會。

十三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